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20年4月7日 收到公司董事蔡万旭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8)。

2020年4月20日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非独 立董事的议案》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讨论,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徐荔军先生为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(简历附后),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 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,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徐荔军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目前不持有公司股份、未曾 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 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: 公司本次提名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提名、审议和表决程序适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被提名人徐荔军 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仟与行为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我们同意提名徐荔军先生为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,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

附徐荔军先生简历:

徐荔军,男,1975年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西安交通大学国际贸易学硕士,2000年4月至2018年10月,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华东三部负责人,目前无其他任职。